

关于公医办各类服务工作指引的通知

各位教职工：

广州市市直医保相关政策指引已于2020年2月28日发OA部门公告，请老师们留意查看。现将各类办证、住院备案及家属医疗等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各类办证流程及资料下载请到"广州大学门诊部官网"查询,或致电医保科咨询（39366552、39366490）。
2. 2020年度职工家属参保费为288元/人，已在关联教职工4月/5月工资内一次性扣取，请核查。
3. 所有住院治疗的人员须在入院后3天内，致电医保科（39366552）办理备案手续。
4. 异地发生的因急救产生的急诊留观/急诊住院原则上需到县级以上公立医院就诊，并与3日内提交相关材料报公医办网上办理异地医疗备案。未经备案的医疗费用医保局不予报销。
5. 上学期末提交材料办理优先医疗证的老师，请到门诊302室领取相关资料原件。

特此通知。

后勤服务处

2020年4月29日